

附件 1:

广西财经学院中国—东盟统计学院二期项目学生宿舍楼工程 全过程消防查验项目询价采购报价单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及服务内容
广西财经学院 中国—东盟统计学院二期项目学生宿舍楼工程全过程消防查验项目	<p>(一) 建设地点：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 189 号，广西财经学院相思湖校区。</p> <p>(二) 建设规模： 广西财经学院中国—东盟统计学院二期项目学生宿舍楼工程用地面积约 23 亩，新建 1 栋学生宿舍楼，地上 6 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1994.33 平方米，建筑总高度 24.3 米，新建 1 座校门，地上 1 层，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40 平方米，建筑总高度 3.6 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空调通风工程、设备购置及室内外绿化、室外道路综合管线、消防设施、围墙等附属配套工程。</p> <p>(三) 采购内容： 广西财经学院中国—东盟统计学院二期项目学生宿舍楼工程全过程消防查验。</p> <p>(四) 上限控制价： 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肆仟伍佰元整（小写）¥144500.00。</p> <p>(五) 服务周期： 自收到本项目成交通知书之日起至本工程完成消防验收备案或工程竣工验收之日（以孰晚之日为准）止。</p> <p>(六) 工期：以实际施工工期为准。</p> <p>(七) 服务要求</p> <p>(一) 按照《广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桂建发〔2020〕18 号）规定的程序、内容要求组织开展查验，提交包含工程施工全过程的消防查验合格内容和《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消防设计审查工作，填报、编制消防查验报告，完成消防验收备案等工作。</p> <p>(二) 根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1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管理暂行办法》（桂建发〔2019〕14 号）、《广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实施细则（试行）》（桂建发〔2020〕18 号）和《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重点工作的通知》（桂建消〔2021〕1 号）要求，对项目的消防查验内容进行客观公正的消防设计查验，做到消防查验数据完整、准确、真实、清楚，并出具合格的消防查验报告。</p> <p>(八) 款项支付方式：</p> <p>(一) 本项目不设预付款。</p> <p>(二) 供应商提交包含该建筑单体工程施工全过程的消防查验合格内容和《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消防设计审查工作，填报、编制消防查验报告，完成消防验收备案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等工作后，一次性支付至成交金额的 100%。请款申请经业主审核通过后，自收到合格发票之日起 14 个工作日内支付。</p> <p>(九) 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并应综合考虑到现场条件、人工、材料价格波</p>

动、法律、法规、条例所作规定以及按合同条件进行实施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因素)

(十) 履约保证金:

(一) 成交供应商自收到成交通知书之日起7日历天内按成交金额的5%缴纳履约保证金(如为中小企业,则履约保证金比例为2%),否则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二)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方式。

(三)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必须涵盖本工程完成消防验收备案的时间段。

(四) 本工程完成消防验收备案后,自成交供应商提交返还申请材料之日起14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返还履约保证金(无息),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限内不能履行合同义务或违约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财经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宁明秀西路支行

银行账号:611957485481

(十一) 责任与义务

(一)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本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未获得行政主管部门同意,成交供应商不能以任何形式和方式向业主收取或追索任何费用。

(二)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成果或自行政主管部门出具整改意见后,成交供应商未在30日历天内完成修改的,从应完成日期的次日起计算,超过5日历天,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因业主原因,成交供应商逾期交付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成果或逾期完成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成果修改的,周期顺延,不增加费用。

(三)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逾期交付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成果或逾期完成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成果修改的,视为违约,成交供应商每日按成交金额的千分之二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上限不超过成交金额的百分之五。

(四) 因成交供应商原因,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成果无法获得行政主管部门同意的,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已完成的成果归业主所有。

(五) 经过成交供应商施工图消防审查后,已经施工完成后再做整改,整改项目数量在15条以内的,不追究咨询人责任,因咨询人整改项目数在15-30条(含15条)按比例扣减咨询费的50%(含50%),整改项目数在30条以上的,扣减咨询费的50%-100%,根据整改费用追究咨询人相应的经济责任;经消防中心或委托人对咨询结果进行复核,消防验收后发现,整改项目数量在15条以内的,不追究咨询人责任,因咨询人原因整改项目数在15-20(含10条)按比例扣减咨询费的30%(含50%),整改项目数在20以上的,扣减咨询费的30%-100%,并追究咨询人相应的经济责任。

(十二) 其他约定: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业主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成交供应商必须

	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业主做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检测服务内容和合同的相关约定结清检测报酬。
--	--

包干价（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备注：
1. 报价人对服务内容已经完全知晓，本次报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并应综合考虑到现场条件、人工、材料价格波动、法律、法规、条例所作规定以及按合同条件进行实施所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因素。
2. 本次报价为总价包干报价，期间不做任何价格调整。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日期：